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初探

——以对延边朝鲜语出版与媒体工作者的调查为例

金美玉,金光洙

(延边大学 朝鲜-韩国学学院亚非语言文学专业, 吉林 延吉 133002)

摘 要:制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既是中国朝鲜语规范化进程中不可缺少的构成部分,同时也是中国朝鲜语实现语言文字信息化的必要步骤。通过对延边地区这一中国朝鲜族核心聚居区主要出版机构与媒体工作者进行问卷调查,不但可以初步掌握中国朝鲜族对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了解程度,还能够了解朝鲜和韩国各自现行的罗马字标记法对中国朝鲜语产生的影响。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应以《朝鲜语标准发音法》作为罗马字母转写中国朝鲜语发音的基本依据,对朝鲜和韩国现行罗马字标记法中已经形成共识的罗马字标记予以尊重和借鉴,并作出符合中国朝鲜族语言习惯或有利于促进中国朝鲜语信息化的选择和创新。

关键词: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中国朝鲜语规范化

中图分类号:H55

文章编号:1009-3311(2015)03-0078-09

收稿日期:2015-03-1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10XYY016)

作者简介:金美玉,延边大学朝鲜一韩国学学院亚非语言文学专业,在读博士。

罗马字标记^①指的是:不以罗马字母作为语言文字的国家或民族,为了便于同其他国家或民族之间进行交流,转而使用罗马字母对其语言进行标记的方式。其常用于对人名、地名、动植物名与各种文化遗产等专有名词以及国家、社会团体与机构名称的拼写。

作为以朝鲜语为官方语言的韩国和朝鲜先后在 1948 年与 1956 年颁布了《韩文转写罗马字标记法》(한章을 로오마자로 적는 법)与《朝鲜语外国字母标记法》(외국자모에 의한 조선어 표기법),朝鲜语也随之正式拥有了国家层面制定的罗马字标记法。从而通过借助罗马字标记的语音复原功能,不懂朝鲜语的其他国家民众也能够更为容易地理解朝鲜语以及朝鲜民族的文化。

20世纪70年代以后,中国朝鲜语的规范化

工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经过多次修订与补充,《朝鲜语标准发音法》、《朝鲜语缀字法》、《朝鲜语 运写法》、《朝鲜语标点符号法》、《朝鲜语词汇规 范》等多部中国朝鲜语的具体语言规范得以正式 颁布并施行。中国朝鲜语规范委员会还于 2007 年编撰出版了《朝鲜语规范集》。尽管中国朝鲜语规范集》。尽管中国朝鲜语规范化工作取得了这些显著成就,但其在罗马鲜语规范化工作取得了这些显著成就,但其在罗马并不记方面仍未确立正式的体系,学术界也尚有写明,中国明新一个人混乱的不同语言规范及书写习惯的影响,中国朝鲜语无罗马字标记的实际使用上还处于十分混乱的状态。由此,制定统一的《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的双字简义。

① 即汉语中的"罗马字拼音",其在朝鲜语中被称为"罗马字标记",本文沿用朝鲜语的提法。

一、朝鲜与韩国使用罗马字标记法的现状

在其光复之前,朝鲜半岛还没有在国家层面上正式颁布的罗马字标记法。而在这一时期内为西方国家使用并得到广泛传播的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主要是由美国人乔治·马科恩(G. M. Mc-Cune)与埃德温·赖肖尔(E. O. Reischauer)共同创制的罗马字转写方法,即"马科恩一赖肖尔标记法",韩国称之为"M-R方式"。该方式将同谚文发音相对应的罗马字作为标记。但是,谚文中的"十"与"一"这两个单元音,罗马字中并没有与其

实际发音相对应的现成字母。对此,"M-R方式"采取了在现有罗马字母上方添加短音符的变通方法来对其进行标记(参见表 1)。"M-R方式"对朝鲜语罗马字标记的发展起到了极为重要的历史作用,其后韩国与朝鲜分别颁布施行的罗马字标记法都是以这一方式为蓝本加以改良而成的。1940年,当时的朝鲜语学会也制定了《朝鲜语音罗马字标记法》。该方法采用字符转写的方式,其主要用于转写专有名词。"M-R方式"与《朝鲜语音罗马字标记法》,都是由个人或社会团体提出的非官方标记法,都缺少权威性与规范性。

表	1	朝鲜语罗马字标记"M-R方式"简	表

单元音	ŀ	1	1	Т		1	H	ᆌ	괴	ਜੀ	
	а	ŏ	0	u	ŭ	i	ae	e	oe	wi	
复元音	F	4	-JT	π	Ħ	4)	과	ᆑ	괘	ᆌ	-1
	ya	yŏ	yo	yu	yae	ye	wa	wŏ	wae	we	ŭi
塞音	٦	TI	ヲ	Έ	π	Ε	拍	HH	<u>77</u>		
	k/g	kk	k'	t/d	tt	ť'	p/b	pp	p'		
塞擦音与擦音	ス	ZZ.	え	入	N.	ঠ					
	ch/j	tch	ch'	s	ss	h					
鼻音与流音	L.	Þ	Ò	로							
	n	m	ng	r							

表 2 韩国现行《国语罗马字标记法》(국어의 로마자표기법) 简表

单元音	ŀ	1	<u></u>	Т		1	H	1	괴	न	
	а	eo	o	u	eu	i	ae	e	oe	wi	
复元音	þ	#	T	T	Ħ	ᆌ	ᅪ	뎌	ᅫ	몌	-1
	ya	yeo	yo	yu	yae	ye	wa	wo	wae	we	ui
塞音	٦	חד	ヲ	ㄷ	II.	E	Ħ	HH	<u> </u>		
	g,k	kk	k	d,t	tt	t	b,p	pp	p		
塞擦音与擦音	ス	72	え	入	ж	ঠ					
	j	jj	ch	s	ss	h					
鼻音与流音	L	Þ	Ò	ㄹ	•						
	n	m	ng	r,l	_						

韩国于 1948 年颁布施行的《韩文转写罗马字标记法》(한글을 로오마자로 적는 법)是首次在国家层面制定颁布的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该标记法主要是以字符转写方式为基础来制定的,而对于朝鲜语词汇内部出现的语音变化,其采用语音转写的方式来进行标示,例如:"习게"标记为"chige"、"习도"标记为"chido"。1959 年,韩国进一步修订并颁布了仍旧基于字符转写方式的《韩文字母罗马字标记法》(한글의 로마자표기법)

以字符转写方式进行罗马字标记,便于本国国民使用罗马字转写韩国语,却不利于其他国家民众诵读或转写韩国语。这一缺陷致使该标记法严重脱离了其制定的初衷。鉴于前次修订中存在的缺陷,韩国又于1984年颁布了《国语罗马字标记法》(국어의 로마자표기법),此次罗马字标记法在制定时改为采用语音转写的方式,以便更有利于其他国家民众学习和使用韩国语。2000年7月,韩国文化体育观光部再次修订并颁布了新的《国

语罗马字标记法》(국어의 로마자표기법),其不但取消了短音符,还取消了转写辅音时用来区分清音和浊音的转写字符(参见表 2)。新标记法的这些调整更有利于使用罗马字标记和转写韩国语,极大地促进并推动了韩国语数字化的发展。从韩国对罗马字标记法的四次修订来看,其主要是对标记规则与转写方式进行必要的调整以使其更利于使用和推广。

1956年,朝鲜也制定并施行了《朝鲜语外国字母标记法》(외국자모에 의한 조선어 표기법),其将俄文字母与罗马字母共同规定为用来标记朝鲜语的外国字母,并采用以语音转写为主、字符转写为辅的方式。在转写与标记时,该标记法以现有字母为基础,不添加任何其他字母或符号。此外,该标记法还明确规定了其制定目的与服务对象(参见表 3)。

		2021.						· · ·	- 1 47 (4	-	
单元音	ŀ	1	ı	丁		1	Н	4)	괴	ᅱ	
	a	ŏ	0	u	ŭ	i	ai	e	oi	wi	
复元音	þ	‡	<u> 11</u>	π	Ħ	킈]	과	귬	ᅫ	ᆌ	-1
	ya	yŏ	yo	yu	yai	ye	wa	wŭ	wai	we	ŭi
塞音	٦	דד	ヲ	E	Œ	Æ	님	RH	五		
	k,g	kk	kh	t,d	tt	th	p,b	pp	ph		
塞擦音与擦音	ス	ZZ.	え	人	ж	ঠ					
	ts, dz	tss	tsh	s	SS	h					
鼻音与流音	L	Ħ	٥	로							

表 3 朝鲜现行《朝鲜语外国字母标记法》(외국자모에 의한 조선어 표기법) 简表

为了促进全球信息数字化的建立与发展,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积极推动同一语言确立并使用统一的罗马字标记法。由此从 1985 年起,朝鲜与韩国开始了关于朝鲜语(韩国语)统一罗马字标记法的协商。最终,双方于 1992 年达成协议商定:辅音的转写采用朝鲜提出的方案,元音的转写采用韩国提出的方案。1996 年,朝鲜向国际标准化组织提出将"ス"转写为"j"的建议,遭到了韩国的反对。这直接导致双方在 2002 年中断了关于朝鲜语(韩国语)统一罗马字标记法的协商。

ng

当前,朝鲜与韩国都在积极推进语言文字的信息化,并已经形成了各自比较完整的独立体系。而与此同时,中国朝鲜语也正在开始着手语言文字信息化系统的构建。尽管在语言文字上与朝鲜语、韩国语同属于一种语言,但由于地域、历史与社会现实的差异,中国朝鲜语已经形成了其自身所独有的语言习惯与文化特点。直接照搬朝鲜或韩国任一方现有的罗马字标记法都难以符合当前中国朝鲜语的实际情况,从而中国朝鲜语也亟需制定符合自身语言习惯与文化特点的罗马字标记法。

二、就罗马字标记法对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的初步调查

制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既是中国朝鲜语规范化进程中不可缺少的构成部分,同时也是中国朝鲜语实现语言文字信息化的必要步骤。学校教学以及出版与媒体是中国朝鲜语规范化推广与普及的主要途径。其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主要是通过语言文字来传播信息。而在日常生活中,大众在获取信息时习惯性地把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对语言文字的使用方式及习惯视为标准规范。从而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关于语言规范的认知、接受与实践,对中国朝鲜语的规范化有着难以忽视的重要影响。

由此,笔者将出版与媒体行业的工作者设定为调查对象,并分别于 2013 年 3 月 6 日、12 日、14 日,对位于延边地区这一中国朝鲜族核心聚居区的延边人民出版社、延边教育出版社以及延边日报社等主要朝鲜语出版机构与媒体进行了问卷调查,以期掌握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了解程度。

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认知情况,对中国朝鲜语的元音、辅音的罗马字转写方式与转

写规则的理解,以及对中国朝鲜语专有名词的罗马字转写方式的看法等,这些是此次问卷调查主要欲详细了解和掌握的三个方面的内容。围绕这三个方面的内容,笔者在调查问卷中设置了相关的具体问题 14 个。在调查的过程中,问卷共发放80份,回收74份,回收率为92.5%。为了便于理解,对于调查结果的统计与分析,本文将以百分比的方式呈现。

(一)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认知情况 关于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认知情况,笔者在调查问卷中设置了6个具体问题,分别 是:其一,是否清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有 无;其二,对制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必要性 的理解;其三,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来源的 看法;其四,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来源的 看法;其五,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是否需要引 人其他字符;其六,中国朝鲜语的罗马字标记中是 否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

关于第1个问题"是否清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有无",在被调查者中:53.33%的人认为有这一标记法,17.33%的人认为没有这一标记法,29.34%的人则不清楚是否存在这一标记法。鉴于在事实上并不真正存在这一标记法,从而通过调查结果可以知道,在中国朝鲜族核心聚居区的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中,大部分人(占82.67%)并不清楚没有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这一现实。

关于第2个问题"对制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必要性的理解",在被调查者中:58.44%的人认为是有必要的,24.68%的人认为是没有必要的,16.88%的人不清楚其是否具有必要性。这一调查结果表明,在中国朝鲜族核心聚居区的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中,接近一半的人(占41.56%)还没有意识到制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必要性。对于形成这一调查结果的原因,笔者认为其主要在于:基于同一种语言的便利,在实际工作中遇到需要使用罗马字转写朝鲜语的情况时,这些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可以直接借用朝鲜或韩国的已有的罗马字标记法,从而其自然也不会意识到制定中国朝鲜语自己的罗马字标记法的必要性。

关于第 3 个问题"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来源的看法",在被调查者中:54.05%的人认为

应该采纳韩国现有的罗马字标记法,10.81%的人 认为应该采纳期鲜现有的罗马字标记法,35.14% 的人则认为应该自主制定出新的中国朝鲜语的罗 马字标记法。笔者认为这一调查结果主要体现了 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韩国现有罗马字标记法对 中国朝鲜语有着巨大的影响,这种情况的出现是 与当前中韩两国之间的密切交往分不开的:二县 存在着朝鲜与韩国两种罗马字标记法同时使用的 情况,这势必会引起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的混 乱:三是存在制定中国朝鲜语自己的罗马字标记 法的实际需要。具体而言,参照前文中列出的当 前使用中的朝鲜的《朝鲜语外国字母标记法》 (1956)与韩国的《国语罗马字标记法》(2000),在 使用罗马字母对中国朝鲜语的实际标记中也的确 存在显著差别。例如:在元音的罗马字标记上, "거리"(街道) 会出现"gŏri" 与"geori" 的差别, "은 动"(银行)会出现"unhaing"与"eunhaeng"的差 别,"역 길 백 화"(延 吉 百 货)会出现 "yǒngilbaikhwa"与"yeongilbaekhwa"的差别, "외 국어"(外国语)会出现"oigugǒ"与"oegugeo"的差 别;在辅音的罗马字标记上,"코끼司"(大象)会出 现"khokkiri"与"kokkiri"的差别,"导子"(乒乓 球)会出现"thakku"与"takku"的差别,"辛亚"(瀑 布)会出现"phokpho"与"pokpo"的差别,"자역" (自然)会出现"tsayŏn"与"jayeon"的差别, "천지" (天池)会出现"tshŏndzi"与"cheonji"的差别。这 种在罗马字标记上的差别,不只会造成朝、韩两国 各自使用的是完全不同的两种语言的巨大误解, 同时也会对中国朝鲜语的罗马字标记带来严重的 混乱。这也体现了制定中国朝鲜语自己的罗马字 标记法的必要性与迫切性。

关于第 4 个问题"对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转写方式的看法",在被调查者中:30.14%的人认为应使用字符转写方式,61.64%的人认为应使用语音转写方式,8.22%的人则认为应将字符转写与语音转写两种方式结合起来使用。这一调查结果表明,半数以上(占 61.64%)的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已经意识到,罗马字标记方式的选择与确定应该以有利于其他国家或民族的民众识读朝鲜语发音为宗旨。

关于第 5 个问题"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是 否需要引入其他字符",在被调查者中:27.27%的 人认为不需要引入其他字符,只使用罗马字母即

可;48.48%的人认为需要引入国际音标,并与罗 马字母一起使用;9.09%的人认为需要引入其他 字母与罗马字母一起使用:15.16%的人认为需要 引入其他符号与罗马字母一起使用。这一调查结 果表明,大部分(占72.73%)朝鲜语出版与媒体 行业工作者认为,用 26 个罗马字母如实转写 40 个朝鲜语字母存在着一定困难,需要借助其他字 符来加以补充和辅助。而在外语(尤其是英语)教 学与学习中对国际音标的广泛使用,促使接近半 数(占 48. 48%)的人直接选择将国际音标引入中 国朝鲜语的罗马字标记中。此外,该调查结果还 体现了大多数人(占72.73%)对罗马字标记能否 准确体现朝鲜语发音这一问题的重视。而对于这 一问题,笔者认为,中国朝鲜语的罗马字标记应以 充分体现其语音特征为主旨,以便于其他国家或 民族的民众更为准确地学习和掌握中国朝鲜语的 发音。而且中国朝鲜语的罗马字标记应当只使用 罗马字母,增补其他字符只会给朝鲜语学习以及 出版与媒体等行业的具体工作带来极大的不便, 甚至是混乱。

关于第 6 个问题"中国朝鲜语的罗马字标记中是否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在被调查者中:57.81%的人认为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31.25%的人认为不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10.94%的人持无所谓的态度。这一调查结果表明,超过半数(占 57.81%)的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认为罗马字标记应充分记录并体现中国朝鲜语的音韵变化特点。

(二)对中国朝鲜语的元音、辅音的罗马字转 写方式与转写规则的理解

朝鲜语的辅音包括松音、紧音和送气音,而以使用罗马字母的英语为例,其辅音只有清音和独音之分。这种语音体系上的差异,导致用 26 个罗马字母如实标记 40 个朝鲜语字母的发音,其在客观上的确存在着一定的困难。而围绕着如何更为准确地标记元音"十"、"一"、"爿"、"纠"与辅音" 7"、" 三"、" 고"、" ス"、" ス"、" 表",朝、韩两国尤其是韩国先后对其各自的罗马字标记法进行了多次修订与调整。并且在就统一罗马字标记法进行协商的过程中,朝、韩双方之间存在的分歧并一直

持有的争议也主要是在这几个元音和辅音的标记 方式上。

对于元音"引"和"一",朝鲜直接采用了"M一 R方式",使用带有辅助符号的罗马字母"ŏ"和"ǔ" 分别对其进行标记;而韩国则是重新制定了由两 个罗马字母构成的组合"eo"和"eu"分别对其进行 标记。从语言文字信息化的角度来看,朝鲜对这 两个元音的标记方式不利于对其进行数字化,而 韩国的做法则在实际操作中显得更为方便。对于 元音"H"和"山",韩国也同样是专门制定了"ae" 和"oe"对其进行标记,而朝鲜则是依据一贯性将 其标记为"ai"和"oi"。这里所谓的标记一贯性是 "o"、"i",从而在标记元音" ll"、" ll"时自然将其 分别标记为"ai"、"oi"。朝鲜的这一标记方式,不 但有利于民众对罗马字标记法的学习、记忆与使 用,同时也符合朝鲜语元音的构成原则,因此比韩 国的标记方式更具科学性。

对于辅音"刁"、"亡"、"ㅂ",朝鲜采取了区别 标记的方式:在清音条件下将其标记为"k"、"t"、 "p",在浊音条件下将其标记为"g"、"d"、"b";而 韩国则是不区分清音与浊音而直接将其统一标记 为"g"、"d"、"b"。韩国的做法遵从了其国民难于 区分清音和浊音的语言能力的现实,其同朝鲜严 格遵从西方语言学的做法相比要更为符合本国的 实际。韩国将松音"刁"、"⊏"、"ㅂ"分别标记为 "g"、"d"、"b",将送气音" ヲ"、" = "、" ュ"分别标 记为"k"、"t"、"p";而朝鲜则是将送气音"7"、 " = "、" 立"分别标记为"kh"、"th"、"ph",以辅以 "h"的方式来突出表示送气音的构成。尽管朝鲜 的做法使人能够形成一个直观认识以便于进行区 分,但韩国的做法遵从了一音韵一字母的标记原 则,后者在语言文字信息化方面要比前者显得更 为便利。对于辅音"ス",韩国将其标记为"j",而 当用国际音标来表示朝鲜语的发音时,一般会用 "i"来表示元音"o]"或半元音"]"。^① 这种情况容 易使人产生误解,也必然会造成标记上的混乱。

针对以上朝、韩两国在部分元音和辅音的罗马字标记上的不同做法,笔者在设计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方案构想时,充分考虑并借鉴吸收

① 朝鲜民族主义人民共和国国语审定委员会:《外国语标记法》,平壤:科学院科学技术印刷所,2001年,第36、43、44页。

了双方罗马字标记法的优点,将元音"┤"、"一"、"爿"、"爿"分别标记为"eo"、"eu"、"ai"、"oi",将辅音"┐"、"⊏"、"н"、"ӈ"、"∈"、"□"分别标记为"g"、"d"、"b"、"k"、"t"、"p",这种标记方式或许可以成为制定标记法的可选方案。此外,在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方案构想中,关于辅音"ス",考虑到中国朝鲜族实际的语言习惯,笔者参照外来语标记方法而更倾向于将其标记为"z"。

同样,根据上述朝、韩两国对元音"一"、"一"、"儿"、"山"与辅音" 7"、" 三"、" 立"、" ス"、" 双"、" "、" "、"的不同标记,并结合笔者在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方案构想中的可选方案,笔者在调查问卷"对中国朝鲜语的元音、辅音的罗马字转写方式与转写规则的理解"这一部分中设置了 4 个问题,以期了解中国朝鲜族核心聚居区的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对相关问题的理解与看法。这 4 个问题分别是:其一,关于元音"一"、"一"、" 出"的罗马字标记的选择倾向性;其三,关于辅音" 7"、" 三"、" 正"的罗马字标记的选择倾向性;其三,关于辅音" 不"、" "、"的罗马字标记的选

择倾向性;其四,关于元音" l"、"斗"的罗马字标记的一贯性。

关于前3个问题,大多数人(选"~1"的占 78.23%、选"一"的占 79.16%、选"爿"的占 70.45%、选"斗"的占 60.98%、选" 7"的占 66.67%、选" ="的占 64.59%、选" 立"的占 70.59%、选"ス"的占 43.48%、选"双"的占 45.66%、选" え"的占 68.30%) 选择了倾向于韩 国的标记方式(参见表 4、表 5 和表 6)。之所以出 现这种情况,笔者认为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首 先,被调查者对于"M-R方式"和朝鲜现行的罗 马字标记法并不了解;其次,韩国现行的罗马字标 记法不但在其国内得到了全面推广,而且韩国政 府还将其公布于国际互联网上,在当前中韩两国 往来日益密切的情况下,中国朝鲜族更易于通过 互联网获得相关方面的信息。这种情况也从侧面 体现出韩国现行罗马字标记法的普及程度及其巨 大的影响力,更是直接显示出制定推行中国朝鲜 语罗马字标记法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表 4	关于元音"丨"、"一"、" 丨"	"、"斗"的罗马字标记的选择倾向性
1		H

	1		-	-		H		니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M-R	ŏ	6.52%	ŭ	8. 34 %	ae	11.36%	oe	7.32%		
韩国	eo	54.32%	eu	52.08%	ae	59.09%	oe	53.66%		
朝鲜	ŏ	15.22%	ŭ	12.50%	ai	11.36%	oi	14.63%		
可选	eo	23.91%	eu	27.08%	ai	18.18%	oi	24.39%		

表 5 关于辅音" 7"、" 三"、" 立"的罗马字标记的选择倾向性

	-	7	i	Ε	<u>n</u>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M-R	k'	18.75%	ť'	20. 83 %	р,	13.73%	
韩国	k	50.00%	t	43.76%	p	52.94%	
朝鲜	kh	14.58%	th	14.58%	ph	15.69%	
可选	k	16.67%	t	20.83%	p	17.65%	

表 6 关于辅音"ス"、"ス"、" え"的罗马字标记的选择倾向性

	,	۸	7	д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标记方式	选择比例	
M-R	j	4. 35 %	jj	19.57%	ch'	14.63%	
韩国	j	39. 13%	jj	26.09%	ch	43.91%	
朝鲜	ts,dz	10.87%	tss	17.39%	tsh	17.07%	
可选	z	45.65%	zz	36.95%	ch	24.39%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分别有 45.65%和 36.95%的被调查者选择了笔者提供的将"ス"标记为"z"的可选方案。对此,笔者认为这是中国朝鲜族受到汉语拼音以及英语影响的必然结果,同时这也体现了朝鲜语汉字音的影响作用。例如,汉语中的"章"字,在朝鲜语中的汉字音是"³"。在这两种语言的对应中,中国朝鲜族已经形成了其独有的语言习惯。进而导致1/3以上的被调查者选择了"z"和"zz"这两个罗马字标记的可选方案。而且 2/3 以上的被调查者选择了将"末"标记为"ch"的方式,这种情况的出现也同样是源于类似的原因(参见表 6)。

关于第 4 个问题"关于元音' lì'、' 山'的罗马字标记的一贯性",在被调查者中:67.69%的人认为应遵循一贯性,13.85%的人认为应制定新标记,还有 18.46%的人认为应选择双方可取之处。这一调查结果表明,在关注罗马字母能否如实标记朝鲜语发音的同时,中国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的工作者也关注罗马字标记能否如实体现朝鲜语本身的语言文字规则。

(三)对中国朝鲜语专有名词的罗马字转写方 式的看法

准确转写朝鲜语中的名词是制定罗马字标记法的最初目的,而这些名词也是向其他国家或民族的民众介绍中国朝鲜族文化时的主要内容,由此有必要对中国朝鲜语中名词的罗马字标记转写方式进行明确而统一的规范。

关于"对中国朝鲜语专有名词的罗马字转写方式的看法"这一内容,笔者在调查问卷中设置了4个具体问题,分别是:其一,对中国朝鲜语基本词汇的罗马字标记中字母大小写形式的看法;其二,对中国朝鲜语专有名词(人名、地名、山川、河流)的罗马字标记中字母大小写形式的看法;其三,在"省、市、县、乡、镇、村、街道"等行政区划单位的罗马字标记中是否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其四,对国家、公司、机构以及社会团体等专有名称使用罗马字标记的看法。

关于第1个问题"对中国朝鲜语基本词汇的罗马字标记中字母大小写形式的看法",在被调查者中:8.82%的人认为应该用大写字母来转写,55.59%的人认为应该用小写字母来转写,35.29%的人认为应该首字母大写、其余字母小写。这一调查结果表明,半数以上(占55.59%)

的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认为中国朝鲜语 的基本词汇并不是专有名词,从而不需要使用大 写字母来对其进行专门区分。

关于第 2 个问题"对中国朝鲜语专有名词(人名、地名、山川、河流)的罗马字标记中字母大小写形式的看法",在被调查者中: 23.08%的人认为应该只使用小写字母来转写, 24.62%的人认为应该只使用大写字母来转写, 52.31%的人认为应该首字母大写、其余字母小写。这一调查结果表明超过半数(占52.31%)的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认同专有名词首字母大写、其余字母小写的转写形式, 这在某种程度上也是受到英语影响的结果。

关于第3个问题"在'省、市、县、乡、镇、村、街道'等行政区划单位的罗马字标记中是否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在被调查者中:43.75%的人认为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45.31%的人认为不需要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10.94%的人持无所谓的态度。从调查结果来看,主张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的人数与不主张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的人数与不主张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的人数,两者接近持平且均未超过半数。这表明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对于行政区划单位罗马字标记方式还尚未形成清晰的认识,对于行政区划单位罗马字标记不记录和体现音韵变化的目的与意义也尚未形成正确的理解。

关于第4个问题"对国家、公司、机构以及社会团体等专有名称使用罗马字标记的看法",在被调查者中:90.00%的人认为应尊重其原有习惯,1.43%的人认为应使用新的标记,8.57%的人持无所谓态度。这一调查结果表明,在对国家、公司、机构以及社会团体等专有名称进行罗马字标记时,应当尊重其原有习惯,不能随意变动和修改,这是绝大多数(占90.00%)朝鲜语出版与媒体行业工作者的共识。

三、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方案构想

参考前述就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相关 问题对中国朝鲜族核心聚居区的出版与媒体行业 工作者的问卷调查,结合笔者在理论上对中国朝 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理解,笔者提出如下关于中 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方案构想:

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制定,应符合中

国朝鲜族的语言习惯,尊重朝鲜语演变过程中的历史选择,体现民族语言的时代特征。笔者认为,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制定,需遵循如下基本原则:以《朝鲜语标准发音法》作为罗马字母转写中国朝鲜语发音的基本依据;不使用罗马字母的任何字符;采用语音转写方式,一个音韵对应一个(组)罗马字母;对于朝鲜和韩国现行罗马字标记为以尊重并吸收;对于朝鲜和韩国现行罗马字标记为以尊重并吸收;对于朝鲜和韩国现行罗马字标记为以尊重有争议的罗马字标记,作出符合中国朝鲜族语言习惯或有利于促进中国朝鲜语信息化的选择和创新。

依据这5项基本原则,在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中:元音采用1个罗马字母或2至3个罗

马字母的不同标记方式。单元音"卜"、"刊"、"干"、"一"、"土"使用 1 个罗马字母分别标记为 "a"、"o"、"u"、"i"、"e",其他单元音使用 2 个罗马字母进行标记,复元音使用由 2 至 3 个罗马字母构成的组合进行标记。遵循标记的一贯性并同朝鲜语元音的构成规则相符合,元音" H"和" J"分别标记为"ai"和"oi"。" T"、" E"、" H"作为辅音时,其标记为"g"、"d"、"b",不区分浊音和清音;而当" T"、" E"、" H"作为收音时,其标记为"k"、"t"、"p"。紧音则由 2 个相同字母来进行转写标记。标记塞音" A"时参照外来语标记法,选择更为接近其发音并符合中国朝鲜族语言习惯的罗马字母"z"作为其标记。详见表 7 所示:

表了一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体系											
单元音	ŀ	1	٦-	Т	_	1	Н	-1]	괴	ᅱ	
	a	eo	o	u	eu	i	ai	е	oi	wi	
复元音	F	뒥	파	T	Ħ	ᆌ	ᅪ	뎌	ᅫ	ᆌ	ᅴ
	ya	yeo	yo	yu	yai	ye	wa	weo	wai	we	ui
塞音	٦	דד	ヲ	τ	π	Ξ	拍	册	<u> 77</u>		
	g,k	kk	k	d,t	tt	t	b ,p	pp	p		
塞擦音与擦音	ス	ᄁ	え	入	Ж	ক					
	z	zz	ch	s	ss	h					
鼻音与流音	r	Þ	Ò	크.							
	n	m	ng	r,l							

表 7 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体系

作为辅音时,"¬"、"⊏"、"ਖ"标记为"g"、"d"、"b",同时不区分独音和清音;而作为收音时,"¬"、"⊏"、"ਖ"标记为"k"、"t"、"p"。例如:"고刁"(肉)标记为"gogi","¬¬"(迟到)标记为"zigak","卟¬"(大海)标记为"bada","以爱[世平]"(樱花)标记为"beotggot","谐"(米饭)标记为"bap"。

对人名、地名、山川、河流等专有名词进行标记时,首字母需要大写、其余字母小写;在转写标记人名时,姓与名之间需空一格,姓与名的首字母需要大写、其余字母小写,不标记人名中出现的音韵变化。例如:" 장백산"(长白山)标记为" Zangbaiksan"、" 두 만 강"(图们江)标记为" Dumangang"、" 金 동 주"(尹 东 柱)标记为" Yun Dongzu"。

对于"省"、"市"、"县"、"乡"、"镇"、"村"、"街道"等行政区划单位,将其标记为"seong"、"si"、"hyeon"、"hyang"、"zin"、"chon"、"gadu",不标记

音韵变化,直接转写即可。例如:"길림성"(吉林省)标记为"Gilrimseong","연변조선족자치주"(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标记为"Yeonbyeonzoseonzokzachizu","연길시"(延吉市)标记为"Yeongilsi","공원로"(公园路)标记为"Gongweonro","977호"(977号)标记为"977ho"。

在标记国家、公司、机构以及社会团体等专有名称时,应尊重其原有习惯,不依照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重新标记。例如:"삼성"(三星)标记为"Samsung","현대"(现代)标记为"Hyundai"。

四、结语

综上所述,通过对延边地区这一中国朝鲜族 核心聚居区主要出版机构与媒体的工作者进行问 卷调查,笔者初步掌握了其对朝鲜语罗马字标记 法的了解程度,同时也了解了朝、韩两国不同的罗 马字标记法给中国朝鲜语的规范化与信息化带来的混乱,以及韩国现行罗马字标记法对中国朝鲜语产生的巨大影响,并进一步意识到制定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必要性与迫切性。

对于使用罗马字标记中国朝鲜语的问题,尽管金琪钟、朴昌和、王炎东等多位中国朝鲜语学界前辈在 20 世纪后期进行了开创式的研究与探索,但至今仍未能在中国朝鲜语学界形成完整的理论体系,也没有在官方层面确立正式的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这种情况严重阻碍了中国朝鲜语的规范化、标准化与信息化。由此,笔者提出的对于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方案构想,是对使用罗马字标记中国朝鲜语的一次尝试,希望它可以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使中国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能够得到更多的关注与研究,以便积极推动中国朝鲜语的规范化与信息化进程。

[参考文献]

- [1] [韩]《国定教科书外来语一览表编收资料》,汉城: 大韩民国文教部,1959年。
- [2] [韩]《韩国语文规定集》,汉城:国立国语研究院,

1996年。

- [3] [朝]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语审定委员会: 《外国语标记法》,平壤:科学院科学技术印刷所, 2001年。
- [4] 中国朝鲜语审定委员会:《朝鲜语规范集》,延吉:延边人民出版社,2007年。
- [5] 王炎东:《关于朝鲜语的罗马字标记》,《中国朝鲜语文》1993 年第 5 期,第 13-17 页。
- [6] 朴昌和:《关于朝鲜语(韩国语)的罗马字标记》,《中国朝鲜语文》1998 年第1期,第26-30页。
- [7] [韩]郑景日:《国语罗马字标记的认识与教育现状》, 《双重语言学》2001 年第 18 期,第 303-322 页。
- [8] [韩]金秀男:《罗马字标记法的历史变迁和原理》, 《人文学研究》2002 年第 28 期,第 177-200 页。
- [9] [韩]郑景日:《罗马字标记法的南北统一方案》,《韩 国语文研究》2003 年第 20 期,第 121-149 页。
- [10] 金琪钟:《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变迁与面临的问题 (1)》,《中国朝鲜语文》2006 年第 2 期,第 4-10 页。
- [11] 金琪钟:《朝鲜语罗马字标记法的变迁与面临的问题 (2)》,《中国朝鲜语文》2006 年第 3 期,第 4-8 页。

「责任编校:金莹]

Exploration of the Phonetic Transcription of Chinese-Korean in Roman Alphabets

----Based on the questionnaire survey of the major publishing institutions and media staff in Yanbian

JIN Mei-yu, JIN Guang-zhu

(Asian-Africa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Dept., School of Korean Studies, Yanbian Unviersity, Yanji, Jilin, 133002, China)

Abstract: Establishment of the phonetic transcription system in Roman alphabet is the indispensable part for the standardization and informationization of Chinese-Korean. A question-naire survey of the major publishing institutions and media staff will be of great help to know how the Korean people in China accept the phonetic transcription and what effects the presently-used phonetic transcription in DPRK and ROK have made on Chinese-Korean. It is necessary to take the Standard Phonetics for Chinese-Korean as the foundation, respect and use the commonly-accepted Roman alphabet transcription system for reference, conform to the expressions of Chinese-Korean and progress its innovation of informationization.

Key words: Chinese-Korean; phonetic transcription in Roman alphabet; standardization of Chinese-Korean